**不动产登记信息承诺书**

本人郑重承诺如下：

一、本人及家庭成员目前在海南省城镇拥有的住宅（住房）共（无房填0）套（无房填0）㎡（含已转让、赠与他人但尚未办理完过户手续的房产），且本人及家庭成员户籍所在地无自建房，无拆迁安置房，无政策性住房（含房改房，集资合作房，经济适用房，限价商品房）。

二、本人家庭成员（包括配偶、及未成年子女）关系如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曾用名 | 关系 | 身份证编号或其他证件编号 |
|  |  | 本人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三、如上述承诺不实，我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。

申请人身份证号：

共同申请人身份证号：

申请人签字并按手印：

共同申请人签字并按手印：

年 月 日